

股票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2008-71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目前，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停牌，现因有关方案正在报相关部门咨询论证，因此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事件进展情况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674 证券简称:川投能源 编号:2008-048号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股票自2008年11月4日起已按有关规定停牌，公司拟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在磋商之中，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万业企业 公告编号:临2008-039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11月7日公司董事会秘书处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处获悉，在其11月6日和7日两天分别从二级市场购入本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本次购入前持有量(股)	本次购入数量(股)	截止目前持有量(股)
程光	董事长	0	138000	138000
尚志强	董事、总经理	0	68000	68000
林森森	董事	19090	70000	89090
陈中一	副总经理	0	66000	66000
刘洁	副总经理	0	20000	20000
合计		19090	362000	381090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规定，将上述增持股票申请锁定，同时监督公司高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买卖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特此公告。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1月10日

股票代码:600017,200017 股票简称:SST中华A,ST中华B 公告编号:2008-064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于2007年2月1日召开的A股市场股东大会会议通过，并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资函[2007]1343号批复同意深圳市贸易工业局深贸工复[2007]2257号《关于同意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总股本的批件》，同意根据本公司2007年2月1日在股东大会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实施手续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股票恢复交易。本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11月10日

证券简称:SST 合金 证券代码:000633 编号:2008-073

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8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网刊登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股东大会议通过的决议公告，因公司股改对价实施以辽机集团收购公司56.76%股权的豁免要约收购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为前提条件，因此辽机集团豁免要约收购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56.76%的股权转让全部过户及辽机集团支付股改对价后，方可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辽机集团已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目前待批复中。

特此公告。

沈阳合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674 证券简称:川投能源 编号:2008-048号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股票自2008年11月4日起已按有关规定停牌，公司拟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在磋商之中，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429 证券简称:三元股份 公告编号:2008-039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并购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公司与石家庄三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并购事宜仍在商谈中，本公司股票已申请停牌。目前，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并购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11月7日

股票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S*ST美雅 公告编号:2008-80

广东美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8年9月3日披露了《广东美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2008年9月24日，公司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美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此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已刊登于2008年9月25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目前，公司股改方案尚未实施。

特此公告。

广东美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日

股票代码:600840 证券简称:新湖创业 公告编号:临2008-34

浙江新湖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目前，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已按有关规定停牌，现因有关方案正在报相关部门咨询论证，因此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事件进展情况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浙江新湖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日

股票简称:马钢股份 债券简称:06马钢债 权证简称:马钢CWB1 权证代码:600308 债券代码:126001 权证代码:580010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马钢CWB1”认股权证2008年行权特别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认股权证上市公告书》，“马钢CWB1”认股权证(交易代码580010,行权代码:582010)的存续期为2006年11月29日至2008年11月28日，共计230天。认股权证持有人有权在认股权证上市满12个月之日的前10个交易日，或者满24个月之日的前10个交易日内行权。

2008年11月17日至11月28日为“马钢CWB1”认股权证第二次行权期，行权期间“马钢CWB1”认股权证将停止交易，“马钢CWB1”认股权证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2008年11月14日(星期五)，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马钢CWB1”认股权证经分红除息调整后的行权价格为3.26元/股，行权

比例为1:1。投资者每持有一份“马钢CWB1”认股权证，有权限在2008年11月17日至11月28日的10个交易日内以3.26元/股的价格认购一股马钢股份股票，成功行权获得的股份可以在次一交易日上市交易。

截至“马钢CWB1”认股权证行权终止日，尚未行权的“马钢CWB1”认股权证将注销，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如有疑问，请拨打热线电话:0555-2888158 0555-28879979

咨询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8:00-12:00,下午2:00-6:00。

特此公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668 证券简称:S*ST石油 公告编号:2008-71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在2008年5月12日召开的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石化武汉石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8年9月3日公司分别与中国石化、盛世达签署了《重大资产出售协议》，《重大资产购买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并同日完成股权过户。目前，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出售已按相关协议履行完毕，公司尚在准备股改实施所需要的资料，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信息。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598 证券简称:北大荒 转债代码:110598

公告编号:2008-36

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荒转债”回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回售代码:100905
回售简称:大荒回售

回售价格:105元/张

回售申报期:2008年11月17日至2008年11月21日

回售资金到帐日:2008年11月26日

本公司2008年11月7日召开的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调整黑龙江省北大荒米业有限公司年产8000吨米糠蛋白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方式的议案》和《关于黑龙江省北大荒米业有限公司优质大米加工技改项目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触发回售条款，根据《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若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变化，且该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可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持有人有权以每张105元(含当期利息)的价格向本公司回售“大荒转债”。投资者应注意：(一)回售条款

“大荒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大荒转债”。“大荒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程序和付款方式

1.回售事项的公告期
回售代码:100905

回售简称:大荒回售

回售价格:105元/张

回售申报期:2008年11月17日至2008年11月21日

回售资金到帐日:2008年11月26日

本公司2008年11月7日召开的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调整黑龙江省北大荒米业有限公司年产8000吨米糠蛋白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方式的议案》和《关于黑龙江省北大荒米业有限公司优质大米加工技改项目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触发回售条款，根据《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若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变化，且该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可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持有人有权以每张105元(含当期利息)的价格向本公司回售“大荒转债”。投资者应注意：(一)回售条款

“大荒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大荒转债”。“大荒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二)回售程序和付款方式

1.回售事项的公告期
回售代码:100905

回售简称:大荒回售

回售价格:105元/张

回售申报期:2008年11月17日至2008年11月21日

回售资金到帐日:2008年11月26日

本公司2008年11月7日召开的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调整黑龙江省北大荒米业有限公司年产8000吨米糠蛋白项目建设规模和投资方式的议案》和《关于黑龙江省北大荒米业有限公司优质大米加工技改项目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触发回售条款，根据《黑龙江北大荒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若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变化，且该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可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持有人有权以每张105元(含当期利息)的价格向本公司回售“大荒转债”。投资者应注意：(一)回售条款

“大荒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大荒转债”。“大荒转